

性別暴力

華筱玲

台大醫院婦產部

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(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, 簡稱 CEDAW), 在國際間已通過施行三十餘年, 為聯合國第二大人權公約, 僅次於兒童權利公約。至 2012 年, 共有 187 個國家簽署, 其以具有法律約束力形式, 要求各國家立法及制訂婦女保護措施。我國自 2012 年施行, 將 CEDAW 納入國內法體系並具國內法律之效力 (施行法第 2 條), 為我國全面消除性別歧視, 保障女性基本權利之最高法律依據。

CEDAW 的工作重點是要減少性別暴力, 性騷擾、親密伴侶暴力與性侵害是常見的性別暴力, 醫師若能增加對性別暴力被害人表現的認知, 將能協助被害人脫離暴力陰影。希望醫療人員共同努力保護性別暴力受害者及消除性別暴力。

各種性別暴力中, 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流程有很多細節需要注意及加強訓練, 受傷部分應予照相, 而照片品質對法官的心證也有重要的影響, 採證流程必須部位正確且謹慎從事, 此外, 診斷書的書寫更是可能影響起訴及判決。為了持續提昇品質, 繼續訓練是很重要的。